

政 府 采 购

公开招标文件（货物类）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施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CZZC2026-G1-810043-GXHY

所属行政区划：崇左市凭祥市

采购人：凭祥市档案馆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华义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1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1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36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55
第一节 评标方法	55
第二节 评标程序	55
第三节 评分标准	58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65
第五节 评标报告	65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6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6
第一节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	77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78
第三节 商务文件格式	85
第四节 技术文件格式	95
第五节 报价文件格式	99
第六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04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106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107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11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ccgp-guangxi.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 2026- - 10:00:0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CZZC2026-G1-810043-GXHY

项目名称：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309.255 万元；其中，1 分标：230.64301 万元；1 分标：78.61199 万元；

采购需求：

分标序号	分标名称	单位	数量	简要技术需求或者货物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预算金额（万元）	备注
1 分标	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基础设备）	批	1	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基础设备），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一览表。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天内全部安装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230.64301	
2 分标	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消防设备）	批	1	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消防设备），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一览表。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5 日历天内全部安装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78.61199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提供的商品应为中小企业制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 分标：无；2 分标：投标人须具有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以上（含二级）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ccgp-guangxi.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www.ccgp-guangxi.gov.cn>）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6- - 10:00:00（北京时间）

2、投标和开标地点：

（1）投标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www.ccgp-guangxi.gov.cn>）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投标人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建议各投标人抓紧时间办理。

（3）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投标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

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4）开标地点：本次招标将于 2026- - 10:00:00 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5）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携带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采购意向公开链接：<http://www.ccgp-guangxi.gov.cn/site/detail?parentId=66485&articleId=Jses0zCHKL7uEppu0bSCrA==>

3、网上查询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uangxi.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崇左）（<http://ggzy.jgswj.gxzf.gov.cn/czggzy>）。

4、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提供的商品应为小微企业制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6、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

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同一环节的质疑。否则，逾期的质疑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可不予接受。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9、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标，评标主场设在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区石景林路东段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楼五楼），分会场设在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凭祥市档案馆

地址：凭祥市南大路7号

项目联系人：陆宏明

联系电话：0771-852050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华义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邕宁区蒲庙镇良堤路8号中国锦园实景创意乐园A-2号楼1单元一层101、102号

联系电话：0771-578976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甘炯

电话：0771-5789767

广西华义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 月 日

第二章 采购需求

说明：

1.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不需要投标人对采购需求响应为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将以◆号标注。

4.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2）：工业

1分标：基础设备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及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智能档案密集架及系统					
1	智慧档案馆综合管理系统（BS 国产版）V1.0	1、实体档案管理+环控设备管理+电子档案管理； 2、档案管理、档案收集、在线收集、系统提供添加、修改页面，手动录入或 excel 表格的方式录入年度项目、案卷、文件信息。 3、档案整理：档案信息主要是对档案条目和电子文件进行管理，档案信息可以对条目数据进行批量操作功能（生成档号、数据导入、数据导出等）。用户通过选择不同的档案门类，选择不同的档案管理方式（案卷-卷内级和文件级），进入到档案管理功能界面，对档案条目和电子文件进行录入管理操作。用户查询到需要的档案数据，可以进行借阅，同时档案借阅功能产生借阅记录。 4、档案保管归档著录：手动向系统中录入档案信息，提供档案的录入、修改、删除、电子件管理、装盒、上架等。	1	套	

		<p>5、库房环境管理 环境主界面：以 3 维方式提供库房环境设备在库区的分布情况，同时也可以实时查看环境设备的实时数据与运行状态，根据采集到的温湿度结合配置的温湿度上下限自动调整设备运行状态实现库房恒温恒湿，并提供设备远程操作功能。</p> <p>6、报警记录：提供库房人员非法入侵、烟雾报警、漏水报警、考勤机报警等信息的记录查看；门禁，通道门、烟雾、漏水设备可关联摄像头，报警时可触发报警视频下载并保存到本地，触发的报警视频可配置保存时长和实时查看。</p> <p>7、红外门禁监控：具备实时监控库房工作人员出入情况功能，支持一键撤防、设防。设防状态时检测是物体移动触发非法报警，同时联动摄像头下载报警视频片段并保存。</p> <p>8、视频监控：支持在线实时预览，报警视频回放功能。</p> <p>9、符合库房十防管理。实时监控库房各项指标并显示记录，库房发生异常情况时及时反馈异常信息并记录异常，实时以短信或电话形式提醒管理员，并触发声光报警器进行报警。</p> <p>10、文件查看：对电子文件提供在线查阅功能。</p> <p>11、文件打印：提供对电子文件全部或部分进行打印，打印过程中可对其中任意图片进行旋转，跳页，以适应纸张布局。</p> <p>12、条码管理：自定义条码格式、长度设置，并打印条码与档案盒进行绑定，通过扫描条码号快速搜索定位到盒信息。</p> <p>13、密集架控制：密集架主界面 提供图形化的密集架远程操控，包括密集架的锁定、解锁、通风、移动等，并实时回现密集架运行状态。</p> <p>14、操作记录：对密集架/回转柜的每一次操作均进行记录，以便后期追溯或查看。</p>			
2	网络机柜 PDU	<p>1、板材：柜体支撑$\geq 1.1\text{mm}$厚的冷轧钢板制作，门板为$\geq 1.2\text{mm}$厚的冷轧钢板制作。</p> <p>2、冷轧钢板依据 GB/T 11253-2019《碳素结构钢冷轧钢板及钢带》、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等标准，要求达到：①规定塑性延伸强度$\geq 195\text{MPa}$，抗拉强度 315~430MPa，断后伸长率$\geq 24\%$；②表面结构（平均粗糙度）$\leq 0.9\mu\text{m}$；③经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 8级，外观评级≥ 8级。</p> <p>3、塑粉依据 HG/T 2006-2022《热固性和热塑性粉末涂料》标准，要求达到：①外观、筛余物（$125\mu\text{m}$）、密度、涂膜外观、附着力（干附着力）、铅笔硬度（内聚破坏中擦伤）、耐冲击性（正向冲击）、耐磨性（750g/500r）、耐酸性（3%质量分数盐酸溶液）、耐碱性（5%质量分数氢氧化钠溶液）、耐沸水性（2h）、弯曲试验、杯突试验均合格；②耐湿热要求（47 ± 1）$^{\circ}\text{C}$，（96 ± 2）%RH，500h，应无锈蚀、鼓泡、剥落现象。</p>	1	台	

3	防磁柜	<p>1、规格：≥700*500*1800mm；</p> <p>2、柜内感应强度仅为2~6高斯。</p> <p>3、用材为柜体、抽屉采用裸板0.9mm的钢板，门板采用裸板1.1mm的钢板、底盘采用裸板1.4mm的钢板。</p> <p>4、产品应采用防锈处理技术和全自动静电喷涂工艺。</p> <p>5、门铰链采用暗藏式设计。</p> <p>6、铰链依据QB/T 2189-2013《家具五金 杯状暗铰链》、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等标准，要求达到：①垂直静载荷（过载）、水平静载荷（过载）均检测合格；②操作力（功能）、垂直静载荷（功能）、水平静载荷（功能）、耐久性（功能）、下沉量（功能）均检测合格；③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Pb≤10mg/kg、镉Cd≤10mg/kg、铬Cr≤10mg/kg、汞Hg≤10mg/kg、锑Sb≤10mg/kg、钡Ba≤10mg/kg、硒Se≤10mg/kg、砷As≤10mg/kg；④不低于200小时的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8级，外观评级≥8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铰链”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7、产品应采用整体抗震的结构设计。</p>	1	台	
4	保密柜	<p>1、规格：≥1850*900*430mm；</p> <p>2、材质：门板应采用1.1mm冷轧钢板、柜体主材1.1mm冷轧钢板。</p> <p>3、产品钢制件应采用多工位表面处理工艺：水洗-预脱脂-主脱脂-水洗-表调-皮膜-水洗-沥水-烘干-喷粉-粉末固化。</p> <p>4、柜门应采用内嵌式防撬结构，柜门与门框之间无直接进入柜体的通道；柜体与门板闭合处带有防撞胶垫。</p> <p>5、门板应采用三方六位锁舌，横向2个圆形锁舌直径≥12mm，纵向4个对边≥12mm正六边形锁舌；锁舌伸长量≥13mm；锁舌需安装塑料锁舌导向套，减少开合噪音。</p> <p>6、搁板可上下调节层高，调节间距≤20mm，搁板加焊一根辊压成型加强筋，加强筋底面一条R6半圆通筋，两侧面各配置一条R1.6半圆通筋。</p> <p>7、柜体搁板调节竖筋应采用6道折弯“W形”筋条，以增加柜体强度及承重能力。</p> <p>8、左门配置两条“一次成型v形加强梁”，成型深度3±0.5mm，上下贯穿于门板。</p> <p>9、柜体底部配置ABS连接盒，底板预留成型安装孔，安装后底连接盒和底板齐平，不外凸；配置M8金属螺杆万向连接调平脚，确保柜体安装后平整。</p> <p>10、电子锁需满足如下功能：</p> <p>（1）密码位数不低于8位，不能有相同的8位或连续8位；</p> <p>（2）身份识别连续尝试次数不得超过5次，超过后应该强行锁定不低于5min，锁定解除后，锁具应能正常开启；</p>	2	台	

		<p>(3) 应具备在柜体遭受外力敲打冲击和连续 3 次身份识别失败情况下的告警功能；</p> <p>(4) 应具备锁具未上锁超过 3min 情况下的告警功能，且锁具闭合后应立即解除告警；告警持续时长不得少于 1min；告警音量在保密柜关闭状态下不得低于 50dB；身份识别正确后应立即解除告警；</p> <p>(5) 具备一次性开锁口令的唯一锁具标识码，开锁口令位数不低于 10 位；有效期为 1 天，输入一次性开锁口令后，保密柜的身份识别信息应初始化至出厂设置；</p> <p>(6) 日志记录应保留不低于 12 个月，删除记录应有告警提示，日志空间已满采取自动覆盖措施，覆盖需有告警提示；日志记录范围应包括开锁，口令修改，密码的添加，删除，修改，应急开锁以及告警等信息；</p> <p>(7) 当电源电压低于标称额定值的 80% 时有欠压告警；</p> <p>(8) 锁具断电后不得非正常开启；</p> <p>(9) 具备应急电源接口：接口类别为 Type-C 接口，接口处需有电压标识。</p> <p>▲11、产品和产品采用的电子锁均需符合 BMB54-2020《安全保密产品保密柜安全保密技术要求》基本型的要求。投标时提供保密柜及保密柜电子锁的涉密信息系统产品检测证书。</p>			
5	电动智能密集架	<p>1、一单元：5 组/列*32 列=160 组，224.27m³；</p> <p>2、二单元：7 组/列*30 列=210 组，297.32m³；</p> <p>3、立柱、搁板、挂板、挡书条、门板、顶板、后侧板、底盘均采用钢板。</p> <p>一、技术标准要求：</p> <p>电动智能密集架必须符合《钢制书架 第 4 部分：电动密集书架》（GB/T13667.4-2013）等行业和国家标准。</p> <p>二、钢材和塑粉原料要求：</p> <p>密集架由导轨、驱动系统和架体（立柱、挂板、搁板、挡书条、顶板、门板、底梁及侧板等零部件）组成。架项设有防尘装置和智能照明装置，列与列之间装有防撞密封装置，边列门板装有锁，边列前侧板装有总锁和制动装置，中列前侧板装有制动装置，每个单元密集架闭合后可用总锁锁住，形成一个封闭的整体。</p> <p>（一）密集架架体要求：</p> <p>1、立柱：采用钢板，材料厚度 1.2mm 国标裸板，中列立柱正面宽度 45mm±1mm，立柱正面压加强筋，加强筋上压有纹路造型，侧面厚度 36mm±1mm，两侧面各压两条加强筋，共五条加强筋，提高立柱承载力。边列立柱正面宽度 45mm±1mm，侧面厚度 61mm±1mm，不压加强筋。</p> <p>2、立柱依据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等标准，要求达到：</p>	521.59	m ³	

	<p>①可触及区域应无毛刺，应无锐边锐角；②外观要求涂层表面应平整光滑，色泽均匀一致，不应有流挂、起粒、皱皮、露底、剥落、伤痕等缺陷；③金属喷漆（塑）涂层硬度要求铅笔硬度 H，应无塑性变形和/或内聚破坏；④金属喷漆（塑）涂层冲击强度要求冲击高度 400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⑤金属喷漆（塑）涂层耐盐浴要求划道两侧 3mm 外，应无鼓泡、锈蚀、剥落和起皱等现象；⑥金属喷漆（塑）涂层附着力要求 2 级或优于 2 级（0 级最好，5 级最差）；⑦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8 级，外观评级≥8 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立柱”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3、搁板：采用钢板，材料厚度 1.0mm 国标裸板，搁板采用六次折弯成型，非底层搁板上压四条加强筋，两侧面各压一条加强筋，两张搁板安装好后中间间隙不小于 40mm；底层搁板不压加强筋，并且两张搁板之间缝隙小于 2mm；每张搁板均匀载重不少于 40kg（每层两张搁板）。</p> <p>4、搁板依据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等标准，要求达到：①金属喷塑涂层（硬度、冲击强度、耐盐浴、附着力）均检测合格；②安全性要求可接触的棱角与棱倒圆半径不应小于 2mm，其他所有的边应圆滑、无毛刺；③金属喷涂层的涂层厚度达到 60~130 μm；④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10mg/kg、镉≤10mg/kg、铬≤10mg/kg、汞≤10mg/kg、锑≤10mg/kg、钡≤10mg/kg、硒≤10mg/kg、砷≤10mg/kg；⑤抗菌性能要求大肠杆菌抑菌率≥90%，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90%；⑥耐霉菌性能要求黑曲霉、黄曲霉、链格孢的耐霉菌性等级达到 0 级；⑦不低于 200 小时的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8 级，外观评级≥8 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搁板”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5、挂板：采用钢板，材料厚度 1.0mm 国标裸板，挂板上压四条加强筋，挂板两端压凸包，与搁板孔配合，避免搁板松动。</p> <p>6、挂板依据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等标准，要求达到：①金属喷塑涂层（硬度、冲击强度、耐盐浴、附着力）均检测合格；②安全性要求可接触的棱角与棱倒圆半径不应小于 2mm，其他所有的边应圆滑、无毛刺；③金属喷涂层的涂层厚度达到 60~130 μm；④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10mg/kg、镉≤10mg/kg、铬≤10mg/kg、汞≤10mg/kg、锑≤10mg/kg、钡≤10mg/kg、硒≤10mg/kg、砷≤10mg/kg；⑤抗菌性能要求大肠杆菌抑菌率≥90%，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90%；⑥耐霉菌性能要求黑曲霉、黄曲霉、链格孢的耐霉菌性等级达到 0 级；⑦不低于 200 小时的人</p>			
--	---	--	--	--

	<p>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 8级，外观评级≥ 8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挂板”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7、挡书条：采用钢板，材料厚度 0.8mm 国标裸板，采用四次折弯，压三条加强筋，与挂板配合处有防脱落倒扣，防止挡条脱落。</p> <p>8、挡书条依据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等标准，要求达到：①金属喷塑涂层（硬度、冲击强度、耐盐浴、附着力）均检测合格；②金属喷涂层的涂层厚度达到 60~130 μm；③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leq 10\text{mg/kg}$、镉$\leq 10\text{mg/kg}$、铬$\leq 10\text{mg/kg}$、汞$\leq 10\text{mg/kg}$、锑$\leq 10\text{mg/kg}$、钡$\leq 10\text{mg/kg}$、硒$\leq 10\text{mg/kg}$、砷$\leq 10\text{mg/kg}$；④抗菌性能要求大肠杆菌抑菌率$\geq 90\%$，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geq 90\%$；⑤耐霉菌性能要求黑曲霉、黄曲霉、链格孢的耐霉菌性等级达到 0 级；⑥不低于 200 小时的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 8级，外观评级≥ 8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挡书条”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9、门板、顶板、后侧板：采用钢板，材料厚度 0.7mm 国标裸板。前侧板：采用钢板，材料厚度 0.7mm 国标裸板。</p> <p>10、门板依据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等标准，要求达到：①金属喷塑涂层（硬度、冲击强度、耐盐浴、附着力）均检测合格；②抗拉强度 315~430MPa，断后伸长率$\geq 24\%$；③180° 弯曲试验要求试样弯曲处的外面和侧面不应有目视可见的裂纹；④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leq 10\text{mg/kg}$、镉$\leq 10\text{mg/kg}$、铬$\leq 10\text{mg/kg}$、汞$\leq 10\text{mg/kg}$、锑$\leq 10\text{mg/kg}$、钡$\leq 10\text{mg/kg}$、硒$\leq 10\text{mg/kg}$、砷$\leq 10\text{mg/kg}$；⑤抗菌性能要求大肠杆菌抑菌率$\geq 90\%$，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geq 90\%$；⑥耐霉菌性能要求黑曲霉、黄曲霉、链格孢的耐霉菌性等级达到 0 级；⑦不低于 200 小时的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 8级，外观评级≥ 8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门板”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11、顶板依据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等标准，要求达到：①金属喷塑涂层（硬度、冲击强度、耐盐浴、附着力）均检测合格；②抗拉强度 315~430MPa，断后伸长率$\geq 24\%$；③180° 弯曲试验要求试样弯曲处的外面和侧面不应有目视可见的裂纹；④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leq 10\text{mg/kg}$、镉$\leq 10\text{mg/kg}$、铬$\leq 10\text{mg/kg}$、汞$\leq 10\text{mg/kg}$、锑$\leq 10\text{mg/kg}$、钡$\leq 10\text{mg/kg}$、硒$\leq 10\text{mg/kg}$、砷$\leq 10\text{mg/kg}$、</p>			
--	--	--	--	--

	<p>10mg/kg；⑤抗菌性能要求大肠杆菌抑菌率$\geq 90\%$，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geq 90\%$；⑥耐霉菌性能要求黑曲霉、黄曲霉、链格孢的耐霉菌性等级达到0级；⑦不低于200小时的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 8级，外观评级≥ 8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顶板”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12、侧板依据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等标准，要求达到：①金属喷塑涂层（硬度、冲击强度、耐盐浴、附着力）均检测合格；②抗拉强度 315~430MPa，断后伸长率$\geq 24\%$；③180°弯曲试验要求试样弯曲处的外面和侧面不应有目视可见的裂纹；④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leq 10\text{mg/kg}$、镉$\leq 10\text{mg/kg}$、铬$\leq 10\text{mg/kg}$、汞$\leq 10\text{mg/kg}$、锑$\leq 10\text{mg/kg}$、钡$\leq 10\text{mg/kg}$、硒$\leq 10\text{mg/kg}$、砷$\leq 10\text{mg/kg}$；⑤抗菌性能要求大肠杆菌抑菌率$\geq 90\%$，金黄色葡萄球菌抑菌率$\geq 90\%$；⑥耐霉菌性能要求黑曲霉、黄曲霉、链格孢的耐霉菌性等级达到0级；⑦不低于200小时的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 8级，外观评级≥ 8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侧板”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13、底盘：采用钢板，材料厚度 2.5mm 国标裸板，底梁净高度为 140mm\pm2mm，采用分段焊接后整体组装式。</p> <p>▲14、底盘依据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等标准，要求达到：①可触及区域应无毛刺，应无锐边锐角；②外观要求涂层表面应平整光滑，色泽均匀一致，不应有流挂、起粒、皱皮、露底、剥落、伤痕等缺陷；③金属喷漆（塑）涂层硬度要求铅笔硬度 H，应无塑性变形和/或内聚破坏；④金属喷漆（塑）涂层冲击强度要求冲击高度 400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⑤金属喷漆（塑）涂层耐盐浴要求划道两侧 3mm 外，应无鼓泡、锈蚀、剥落和起皱等现象；⑥金属喷漆（塑）涂层附着力要求 2级或优于 2级（0级最好，5级最差）；⑦经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 8级，外观评级≥ 8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底盘”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二）驱动系统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轴承：采用 204 轴承，配轴承座。 2、链轮：表面做防锈处理。 3、链条：采用 428 链条，表面做防锈处理。 4、链条依据 GB/T 1804-2000 《一般公差 未注公差的线性和角 			
--	---	--	--	--

	<p>度尺寸的公差》、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等标准，要求达到：①销轴直径 $8.5 \pm 0.1\text{mm}$，节距 $12.75 \pm 0.1\text{mm}$，硬度 $\geq 200\text{HV3}$；②不低于 200 小时的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 ≥ 8 级，外观评级 ≥ 8 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链条”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5、传动管：采用外径不小于 $\Phi 25\text{mm} \times$ 壁厚 2.5mm 的圆管。</p> <p>6、传动管依据 GB/T 13793-2016《直缝电焊钢管》、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等标准，要求达到：①弯曲度 $\leq 1.5\text{mm/m}$，钢管端面（切斜）$\leq 3\text{mm}$；②下屈服强度 $\geq 195\text{MPa}$，抗拉强度 $\geq 315\text{MPa}$，断后伸长率 $\geq 15\%$；③不低于 200 小时的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 ≥ 8 级，外观评级 ≥ 8 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传动管”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7、承载轮轴：材质采用实芯圆钢，车床精加工后镀锌处理，预防锈腐。根据承载轮轴与传动管、轴承、滚轮的连接部位的功能和承重的不同，加工出不同直径的部位：$\Phi 19.5\text{mm} \pm 0.2\text{mm}$ 的部位与传动管连接；$\Phi 20\text{mm} \pm 0.2\text{mm}$ 的部位与轴承连接；$\Phi 22\text{mm} \pm 0.2\text{mm}$ 的部位与滚轮连接；未加工的部分是 $\Phi 25\text{mm} \pm 0.2\text{mm}$。</p> <p>▲8、承载轮轴依据 GB/T 700-2006《碳素结构钢》、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等标准，要求达到：①屈服强度 $\geq 235\text{MPa}$，抗拉强度 $370 \sim 500\text{MPa}$，断后伸长率 $\geq 26\%$；②冲击试验（纵向冲击吸收功）（20°C K V_2）$\geq 13.5\text{J}$；③经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 ≥ 8 级，外观评级 ≥ 8 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承载轮轴”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9、便于安装和拆卸，承载轮轴与齿轮、承载轮均采用贯穿销连接。</p> <p>（三）导轨要求：</p> <p>1、底座：采用钢板，材料厚度 2.3mm 国标裸板，底座宽度 $120\text{mm} \pm 2\text{mm}$。</p> <p>2、轨芯：采用高 $20\text{mm} \pm 1\text{mm} \times$ 宽 $20\text{mm} \pm 1\text{mm}$ 实芯钢制作。</p> <p>3、导轨与导轨相连处应采用公母焊接方式，焊接后经表面打磨处理。</p> <p>4、密集架导轨依据 QB/T 4767-2014《家具用钢构件》、GB/T 35607-2024《绿色产品评价 家具》、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等标准，要求达到：①金属喷塑涂层（硬度、冲击强度、耐盐浴、附着力）均检测合格；②可接触的棱</p>			
--	---	--	--	--

	<p>角与棱倒圆半径不应小于 2mm，金属喷涂层厚度 60~130 μm；</p> <p>③单根导轨直线度应不大于 1.0mm/m，单根导轨水平偏差不大于 1mm/m，导轨对接处高低差应不大于 0.3mm；④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铅≤10mg/kg、镉≤10mg/kg、铬≤10mg/kg、汞≤10mg/kg、锑≤10mg/kg、钡≤10mg/kg、硒≤10mg/kg、砷≤10mg/kg；⑤不低于 200 小时的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8 级，外观评级≥8 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密集架导轨”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四）防护装置要求：</p> <p>1、防撞密封装置：采用 25mm±2mm 厚防撞密封条，防撞密封条采用卡槽方式固定，卡槽材质为 PVC 材料。</p> <p>2、防尘板：采用钢板，材料厚度为 0.7mm 国标裸板，在架体顶部装有防尘板。</p> <p>3、防尘板依据 GB/T 3325-2024《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T 11253-2019《碳素结构钢冷轧钢板及钢带》等标准，要求达到： ①金属件喷漆（塑）涂层应无漏喷、锈蚀、脱色、掉色等；②可触及区域应无毛刺，应无锐边锐角；③金属喷漆（塑）涂层硬度要求铅笔硬度 H，应无塑性变形和/或内聚破坏；④金属喷漆（塑）涂层冲击强度要求冲击高度 400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⑤金属喷漆（塑）涂层耐盐浴要求划道两侧 3mm 外，应无鼓泡、锈蚀、剥落和起皱等现象；⑥金属喷漆（塑）涂层附着要求 2 级或优于 2 级（0 级最好，5 级最差）；⑦抗拉强度 315~430MPa，断后伸长率≥24%；⑧经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8 级，外观评级≥8 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防尘板”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p>4、限位装置：导轨两端安装限位装置。</p> <p>5、限位装置依据 GB/T 32487-2016《塑料家具通用技术条件》标准，要求达到：①塑料件耐冷热循环要求应无裂纹、鼓泡、变色、起皱；②塑料件硬度（邵氏 D 硬度）≥HD63；③塑料材料冲击强度≥10J/m²。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 CMA 标识的“限位装置”检验检测报告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检验）报告需满足该项参数要求。</p> <p>（五）边门和主副侧板设计要求：</p> <p>1、侧板设计：侧板采用整体凹凸式一次成型侧板，侧板两侧采用圆弧造型。</p> <p>2、侧板标签框：采用一次冲压成型的 2 个标签框，标签框规格为 120mm×80mm（±2mm）。</p> <p>3、边列门设计：密集架边列要求配有上下分体带锁内嵌式对开门，门锁要求采用闪电锁；门板四角处冲压有加强花纹，增加门板强度，花纹外形 95mm×95mm（±5mm）。</p>			
--	---	--	--	--

	<p>（六）生产工艺要求：</p> <p>1、钣金件质量：所有钣金件、机加件加工后应无毛刺、无裂纹及伤痕。</p> <p>2、表面处理：各钣金件在喷塑前，需进行不少于十工位的表面前处理工序；所用标准件及紧固件均需防锈处理。</p> <p>3、喷塑：经过表面前处理工序后，采用环保粉末进行喷塑。</p> <p>4、喷塑要求：涂层表面应光滑平整，色泽均匀一致，不应有流挂、起粒、皱皮、露底、剥落、伤痕等缺陷。</p> <p>（七）智能功能要求：</p> <p>1、固定列电动控制功能：采用≥ 15英寸集成摄像头、视频条码识别技术，超高频RFID刷卡及指纹识别于一体的一体化触摸显示主机，采用wince或安卓操作系统，要求在电动、手动模式控制架体运行时，固定列触摸屏都可通过图形方式实时显示区域架体运行情况，图形运行状态与架体实际运行情况一致；要求手机直接通过固定列的网页服务程序可以设置参数，控制架体；通过固定列触摸屏控制各大架体锁定（解锁）、左移、右移、停止、通风、合架、系统操作设置，资料管理查询等各种操作。并具有开架列表功能，方便多项档案操作任务的处理。</p> <p>2、移动列电动控制功能：采用≥ 8英寸真彩触摸控制液晶屏，触摸屏上可显示区列号，温湿度数值、架体状态、所有报警信息展示，移动列触摸液晶屏有锁定（解锁）、左移、右移、停止、通风、合架、查询等功能按钮，及参数设置。电机的运行速度等相关参数可以直接在参数设置里设定。活动列屏支持划屏，可以向左或向右滑动触摸，具有向左或向右移动功能。</p> <p>3、电脑控制功能：可通过电脑远程控制各架体移动、停止、通风、关闭、系统操作设置、资料管理查询录入等各种操作。</p> <p>4、固定列一体机配置可调节摄像头：固定列电脑一体机集成有可调节摄录高度的摄像头(以适应工作人员的高度),用于人脸识别登录以及截图保存以及在屏保时通过侦测移动人体自动退出屏保的作用。</p> <p>5、登入管理和权限保密功能：固定列可以通过密码、指纹、人脸、九宫格多种方式登入系统。管理系统不同功能可以通过权限划分分帐号管理。</p> <p>6、图片抓拍功能：可以设置固定列主机操作痕迹的视屏抓拍功能，可通过固定列内置摄像头进行图片抓拍，抓拍图片分辨率为640×480。</p> <p>7、参数下发：固定列可以设置公共参数并下发到每一列移动列上，并且移动列无需单独配置公共参数。</p> <p>8、温湿度显示及通风功能：架内设有温湿度探头，屏幕可实时显示温湿度值；具备温湿度检测及超限报警功能。通风逐列依次打开等距通道或依次打开每一列过道进行通风。</p> <p>9、智控移动：支持架体移动时显示移动距离，及检测移动时电</p>			
--	--	--	--	--

		<p>机工作的电流值数据，具有缓启动快速运行、低速合拢的运动曲线效果。架体移动时可以显示移动距离和人检测移动时电机工作的电流值数据。</p> <p>10、硬件检测功能：活动列具有专门的检测界面，可以对灯光、电机、传感器等主要设备进行验收检测。</p> <p>11、快速通道打开功能：在需要打开的通道两边都有架体没有闭合时，可以快速向两边同时移动架体节约时间。</p> <p>12、无人操作断电节能功能：固定列触摸屏可设置无人操作断电架时间，智能密集架在无人操作情况下开始自动倒计时，时间截至后移动列自动断电，固定列智能休眠。</p> <p>13、自动可调节亮度通道灯功能：智能密集架的通道灯采用PWM(脉冲宽度调制)灯光亮度调节，工作通道打开可以设置微亮或者半亮灯光，人员进入通道时，通道灯全亮。灯光亮度可在页面上进行设置。</p> <p>14、长距离非接触式到位检测功能：采用非接触式的磁感应位置检测传感器配合定制的铝支架磁铁，传感器感应距离25毫米以上，减少因架体运行精度不够造成不能到位的故障。</p> <p>15、边列限位记忆功能：智能密集架架体在向边列移动时碰到边列到位电子开关自动停止，这时无无论手摇还是电动向外侧超过5厘米架体锁定不能移动并进行蜂鸣器报警。在报警情况下安全保护作用时，可以控制合架操作、不能控制开架操作。有效的防止边列的脱轨情况。</p> <p>16、防反弹锁定功能：能密集架移动在移动过程中靠近前面列到位后立即进行锁定防止反弹，全部到位后最后的移动列锁定此时使用手摇非常费劲，防止架体反弹通道开缝。</p> <p>17、密集架控制主板保护要求：密集架控制主板的主机箱底部隔空高度1cm。</p> <p>18、电机堵转保护功能：当电机在运转过程中发生机械故障或过载时，电机堵转保护装置会自动切断电机供电，故障排除后，能自动恢复运行。</p> <p>19、运行超时保护功能：当机械构件松脱或打滑时会导致电机长时间运行。系统具备超时紧急停止架体运行的保护功能：移动列触摸屏上具有超时保护设置及运行时间调节功能。</p> <p>20、全通道红外保护功能：设置有过道纵向对射红外线以及过道横向门禁红外线多重保护功能。人员进入过道时，红外线人体安全保护启动，架体立即停止运行。过道红外除了无人操作断电保护以及通道闭合情况外必须实时进行监控。全通道人员监控，不可使用人员通道计数方式不稳定的安全保护模式。</p> <p>21、防挤压保护功能：智能密集架具有防挤压保护功能，可以检测架体在不同载重下运行方向相反的阻力，满足20~50KG以下可靠有效停止，且可通过参数可调阻力大小，遇阻移动停止，本功能可以有效的解决了过道红外、压力杆传感器、急停</p>		
--	--	--	--	--

	<p>按钮失效的情况下，对人员的保护作用。</p> <p>22、漏电保护及规范布线：电力回路、操作回路各有专用的断路器，如漏电或过电流发生时电力回路立即切断。电缆布线采用线槽架空，不缠绕、不打结；过线架采用坦克连走线，开启至最大位置时电缆无绷紧现象。</p> <p>23、绝缘电阻：电控装置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与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的绝缘电阻在常温状态下应大于等于 100MΩ。</p> <p>24、泄漏电流：电控装置的泄漏电流应小于或等于 5mA(AC、峰值)。</p> <p>25、抗电强度：对于交流 220V 供电的电控装置，电源插头或电源引入端子与外壳或外壳裸露金属部件之间应能承受有效值为 1.5kV 试验电压，持续 1min 的抗电强度试验，应无击穿和飞弧现象。</p> <p>26、系统架构功能：软件基于 B/S 和 C/S 混合架构，可以通过移动端 APP 方式访问和控制。支持连接 BS、CS 管理系统控制，可在设置界面选择，连接的版本。</p> <p>27、数据备份功能：数据库数据备份(通过电脑软件实现)。</p> <p>28、权限保密功能：管理系统不同功能可以通过权限划分分帐号管理。</p> <p>29、多任务处理功能：有多份资料要出入库时，可以通过添加多个任务发送到仓库内的固定列电脑一体机，固定列电脑一体机收到任务后形成队列表。工作人员到库房后可以点击开始执行任务队 列，当一个通道内任务执行完毕后可以在通 道后的移动列进行确认，如果还有其它通道 则会自动继续直到全部完成。</p> <p>30、分区管理功能：管理系统具备分区管理功能。</p> <p>31、网络管理功能：连接服务器，固定列主机可在局域网内提供移动端设备命令方式控制密集架架体的移动，停止，可以查看架体通道打开状态。</p> <p>32、具有国产适配证明：支持与实物库房体化管理系统配套使用，一体化管理系统可以在银河麒麟、统信电脑主机、服务器运行。要求具有至少两种国产操作系统和国产数据库的适配证书。</p> <p>33、档案管理功能：（1）档案门类管理：用于用户自定义档案存储表结构，提供档案分类存储功能，包括添加档案分类、添加档案门类、档案表设计、修改、删除、刷新等。（2）档案著录：用于文件档案信息管理，包括新增文件，修改文件，删除文件，查看文件，借阅文件。（3）档案查询：用于条件组合查询字查询档案，查询支持模糊与精确查找两种方式。（4）档案信息导出：把系统中已有的档案信息导出到 Excel 文件中。（5）档案信息导入：用于把外部 Excel 表格里的档案数据按约定的格式导入到系统中。（6）档案借阅：对实物档案进行借阅，办理</p>			
--	--	--	--	--

		<p>借阅手续。（7）手动修改档案存位：用于手动给每一份档案指定在密集架等装具上的存放位置。（8）档案统计：按库房、密集架区、密集架列三个维度统计密集架上的档案存放数量。（9）打开档案所在架体：远程方式打开档案所在架体，当管理人员走到库房内的密集架取档案，密集架已自动打开。（10）开架队列：用于手动把选中的档案放入系统开架队列中去，查看开架队列中的所有任务，提供开架队列任务删除操作。（11）密集架架体管理：用于远程对库房里的密集架进行锁定、解锁、停止、向左移动、向右移动、通风、闭架、获取温度湿度、获取密集架实时运行状态、获取密集架列到位状态等、打开档案所在架体。（12）接口管理：提供以固定列主机为控制单元的密集架与计算进行通信的标准接口，包括实现架体移动等控制功能的接口，查询架体状态的接口，导引档案存放位置的接口以及其他密集架管理所需要的接口。</p>			
6	智能底图密集架	<p>1、规格：≥H2500×W1310×990（mm）/组，4组/列*3列=12组，密集架由导轨、驱动系统和架体（包括底梁、立柱、抽屉、顶板及侧板等零部件）组成。</p> <p>2、架顶设有防尘装置，列与列之间装有防撞密封装置，边列前侧板装有总锁和制动装置，中列前侧板装有制动装置，每个单元密集架闭合后可用总锁锁住，形成一个封闭的整体。</p>	240	抽	
二、档案库房恒温恒湿系统					
1	5匹柜机空调	<p>1、变频冷暖一级能效机，除菌、智能调节，自清洁。</p> <p>2、快速冷暖；</p> <p>3、一键自清洁；</p> <p>4、上下/左右扫风，15米超远距离送风。</p> <p>6、含安装费、外机支架；</p>	5	台	
2	智能无人库房自控管理控制器	<p>1、智能无人库房自控管理控制器适用于≤1000 m²档案库房十防预防与环境控制工作，具有空气质量、制冷、制热、加湿、除湿、新风、净化、主净化、微净化等功能一体化展示、控制与上传；</p> <p>2、多种报警功能并输出声光报警。</p> <p>3、门禁报警兼具一键布防、一键撤防功能，也可分时段布防。</p> <p>4、实时报警，互通调节、实时记录、数据实时显示、一键控制、U盘导出等功能。</p> <p>5、提供智能无人库房自控管理控制系统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达到：①净化除酸型除湿加湿一体机控制、壁挂式新风机控制、健康防护机控制、红外空调控制等设备远程管理符合要求；②空气质量云测仪数据采集符合要求；③防水预警、防盗预警、防火预警、防高温预警、防高湿预警、防尘预警、防腐预警、防震预警等设备远程预警符合要求。</p>	1	台	

3	空气质量云测仪	<p>1、应具备≥ 6路数据，采集：温度/湿度/PM2.5/PM10/TVOC/CO₂。</p> <p>2、温湿度数据实时采集；温湿度数字一体；湿度测量分辨率：0.03%RH；精度：$\pm 3.0\%$RH（典型值）；</p> <p>3、湿度测量量程：1%~99%RH；温度测量分辨率：0.01℃；精度：$\pm 0.4\%$℃；工作温度范围：-25℃~+60℃；</p>	4	台	
4	空调远程智能控制器	<p>1、支持对接三方红外空调。</p> <p>2、控制空调的开启与关闭。</p> <p>3、总线控制，智能红外编码学习，红外发射控制，状态光隔判断。</p> <p>4、可学习 99%红外遥控器，并成功对当前档案室空调进行控制。</p> <p>5、空调运行状态电感判断。</p>	4	台	
5	除湿加湿净化一体机	<p>1、除湿加湿净化为一体，需支持依据标准设定库房环境阈值自动运行功能。</p> <p>2、加湿采用湿膜加湿技术：加湿量为 6~8kg/h；除湿时采用冷冻除湿技术：除湿量为 70~90（L/24h）；</p> <p>3、设备采用 PLC 工业级智能控制系统，标配 RS485 通讯，可通过 USB 导出历史数据，温湿度与空气质量以年月周日形成数字或曲线报表功能。</p> <p>4、具备空气质量传感器校准功能。</p> <p>5、采用 EC 变频风机，依据湿度和空气质量自动节能运行。</p> <p>6、风量：0~1600m³/h；</p> <p>7、除湿加湿净化一体机依据 GB/T 18801-2022《空气净化器》等标准，要求达到：PM2.5 去除率$\geq 99\%$。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除湿加湿净化一体机”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4	台	
6	移动水车	<p>1、水车具备自动补水与自动排水功能，水车容量≥ 90升。</p> <p>2、水车具备水满、缺水报警提示，并发出声光报警。</p> <p>3、具备高扬程排水接口，最低扬程 12 米。</p> <p>4、具备进水接口与排水接口配置便于移动的助力拆装一体化工具。</p> <p>5、水箱具备移动静音模式。</p>	4	台	
三、档案库房安防设备及监控系统					
1	网络硬盘录像机	<p>1.支持 64 路视频，16 位硬盘位；</p> <p>2.支持网络远程监控，可实现秒连、一键远程、网络即插即用；</p> <p>3.支持 H.265 视频编码码流，支持 H.265、H.264 设备混合接入；</p> <p>4.最大支持 800 万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支持录像文件按时间打包；</p> <p>5.支持 16 个 SATA 接口，支持满接 16T 硬盘；</p> <p>6.支持 ONVIF 协议，确保网络视频监控产品的互连互通；</p> <p>嵌入式 Linux 实时操作系统，实现对 IPC 的集中管理、集中预</p>	2	台	

		<p>览、集中录像、报警等种实用功能；</p> <p>7.支持语音对讲；</p> <p>8.支持客户端/邮件/外接报警设备等多种报警方式；</p> <p>9.支持音频压缩，实现视频录像的实时监听；</p> <p>10.支持自动搜索添加IPC设备，实现零操作显示视频监控图像；</p> <p>11.支持工程小助手、一键设置IP功能，通过智能分析可解决施工期间遇到的线路检查、问题排查、IPC连接异常等各类问题；</p> <p>12.支持画面侦测报警，每画面可设置4个单独侦测区域；支持视频丢失报警、报警抓图；</p> <p>13、含32块存储专用硬盘8TB视频存储专用硬盘。</p>			
2	网络摄像机	<p>1、400万 1/3" CMOS ICR 日夜型半球型网络摄像机。</p> <p>2、支持Smart侦测：10项事件检测，1项异常检测。</p> <p>3、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 (F1.2, AGC ON)，黑白：0 Lux with IR。</p> <p>4、宽动态：120 dB。</p> <p>5、调节角度：水平：0° ~360°；垂直：0° ~75°；旋转：0° ~360°；</p>	60	台	
3	网络摄像机枪机支架	<p>1、采用铝合金材质，不易生锈；</p> <p>2、支持最大重量40kg；</p> <p>3、支持水平：0° ~360°；垂直：0° ~75° 旋转；</p>	60	套	
4	24口以太网交换机	<p>1、提供24个千兆PoE电口，2个千兆光口。</p> <p>2、交换容量：≥52Gbps；</p> <p>3、包转发率：38.69 Mpps；</p>	4	台	
5	液晶显示器	<p>1、规格：≥493*290*42mm；</p> <p>2、显示尺寸：≥21.5 inch；</p> <p>3、屏幕可视区域：≥478.65 mm (H) × 260.28 mm (V)；</p> <p>4、物理分辨率：≥1920 × 1080 @ 60 Hz；</p> <p>5、背光源类型：E-LED；</p> <p>6、像素间距：0.24 mm (H) × 0.24 mm (V)；</p> <p>7、亮度：250 cd/m²；</p>	2	套	
6	网络机柜	<p>1、规格：≥1580*600*600mm；</p> <p>2、板材：柜体支撑1.1mm厚的冷轧钢板制作，门板为1.2mm厚的冷轧钢板制作。</p> <p>▲3、冷轧钢板依据GB/T 11253-2019《碳素结构钢冷轧钢板及钢带》、GB/T 10125-2021《人造气氛腐蚀试验 盐雾试验》等标准，要求达到：①规定塑性延伸强度≥195MPa，抗拉强度315~430MPa，断后伸长率≥24%；②表面结构（平均粗糙度）≤0.9 μm；③经人造气氛腐蚀试验（盐雾试验）后，要求保护评级≥8级，外观评级≥8级。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冷轧钢板”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4	台	

		<p>4、结构：侧板、背板为可拆卸组装结构。</p> <p>5、产品应为全钢整装焊接结构,坚固耐用，表面光滑不易变形，使用寿命长。</p> <p>6、应采用静电粉末喷涂，表面光滑，色彩靓丽，附着力强、不脱落、不生锈。</p> <p>▲7、塑粉依据 HG/T 2006-2022《热固性和热塑性粉末涂料》标准，要求达到：①外观、筛余物（125 μm）、密度、涂膜外观、附着力（干附着力）、铅笔硬度（内聚破坏中擦伤）、耐冲击性（正向冲击）、耐磨性（750g/500r）、耐酸性（3%质量分数盐酸溶液）、耐碱性（5%质量分数氢氧化钠溶液）、耐沸水性（2h）、弯曲试验、杯突试验均合格；②耐湿热要求（47±1）℃，（96±2）%RH，500h，应无锈蚀、起泡、剥落现象。投标时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法有效的“塑粉”检测报告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检测内容和结果满足或优于上述参数要求。</p>			
7	遮光阻燃窗帘	1、遮光阻燃窗帘，全屋窗户全覆盖。	437.5	m	
8	不锈钢防盗网	1、304 不锈钢材质不锈钢，全屋 84 扇窗全覆盖。	250	m ²	
四、档案消毒设备					
1	档案低温杀虫消毒室	<p>1、规格：≥3m³；</p> <p>2、档案消杀量：800 卷/次；</p> <p>3、档案消杀温度：-35℃；</p> <p>4、档案消杀湿度：≤60%RH；</p> <p>5、消杀温度精度：±2℃；</p> <p>6、消杀湿度精度：±5%RH；</p> <p>7、消杀前置干燥度：≤60%RH；</p> <p>8、消杀后置干燥度：≤60%RH；</p> <p>9、消毒室尺寸：≥L1500×W1500×H2300mm；</p>	1	套	
2	档案专用推车架	<p>1、规格：≥L600×W400×H1500mm；</p> <p>2、层数：4 层；</p> <p>3、在-35℃的条件下，荷载≥100k 时不变形、不开裂；</p> <p>4、材质：不锈钢；</p>	4	套	
商务条款		<p>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p> <p>二、▲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交付使用。</p> <p>三、▲交货方式：采购人指定方式。</p> <p>四、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五、▲报价要求：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p> <p>（1）货物的价格；</p> <p>（2）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p> <p>（3）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p>			

（4）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5）设计、安装费用，以及验收过程中的相关用。

六、▲质保期：质保期 3 年，除另行特别注明的以外（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要求的，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若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承诺高于该期限，按照供应商承诺）。设备保修服务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计算，保修期内设备运行故障，中标供应商须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对设备提供终身有偿维修服务。需求表中特别注明的按需求表中的执行。

七、验收条件及标准：

1.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提供产品，且提供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执行的相关质量标准要求以及产品制造厂家合格产品的出厂质量标准。

2. 设备需全新、完好、无破损，产品到货后，采购人现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核验，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国家质量监督检验部门或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通过 CMA 认证或 CNAS 认证)参与共同验收。如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承诺或国家强制执行的相关质量标准要求以及产品制造厂家合格产品的出厂质量标准，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由此造成采购人的经济损失由中标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3. 验收其他要求按合同条款以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八、付款方式：

本合同所有货款分三次付清：（1）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采购方需支付合同金额总价款的 30%作为预付款；（2）在全部货物送到并安装完毕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方需支付合同总价款 67%给乙方，中标供应商应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方；（3）剩余 3%的货款采购方需在验收合格后一年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九、售后服务

投标人提供的以下售后服务均应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就此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1.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

2. 保修期：保修期不少于 3 年（厂家保修期承诺优于本条款要求的，按厂家承诺执行），以上保修期均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 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合格，向采购人提供操作培训服务，直至采购人相关人员熟练使用为止。

4. 保修要求：

（1）保修期内，如果出现故障（包括硬件及软件故障，故障包括但不限于硬件故障，软件故障，系统异常，设备无法正常启动等），投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应在 2 小时内给予响应，8 小时内进行故障处理，如必要则 24 小时内工程师必须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性故障及软件问题 48 小时内处理完毕；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72 小时修复（不可抗力情况除外）。维修中如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并征得采购人同意。

（2）若产品自带软件的，则须提供保修期内提供软件升级服务。

（3）投标人如将设备运离采购人处进行维修，须事先征得采购人设备管理部门同意，并留下书面字据。保修期内厂家应每年对设备进行 1-2 次的巡回检修，对操作系统进行调试、维护，并出具检修报告。

（4）保修期内定期对采购人进行定期操作培训。

5. 在保修期内，中标人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在保修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中标人应负责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中标人承担所有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中标人应退还采购人支付的相应设备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6. 售后服务其他要求按合同条款执行。

十、核心产品：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第 5 项标的“智能有轨密集架”。

十一、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1、本项目所有采购标的均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中标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原厂生产的正品全新、完整、未使用过的合格产品，产品质量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相关部件及服务须满足本项目需求中各项要求。所有产品除满足上表要求的技术参数和配置外，其余均按国家标准及生产厂家出厂标准配置。

3、为防范提供虚假材料的违法行为影响政府采购公平公正性，维护所有投标人权益和杜绝项目履约风险，投标人郑重承诺：本投标文件中所附检验检测报告合法、真实、有效，严格按照《检验检测机构监督管理办法》、《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国家法规和执行的国家标准规定完成抽样/送检，检测、检验、出证全流程；所有报告均由（投标人名称或所投产品生产商名称）负责检测委托和真实送样，具备合法第三方公信力。出具报告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已依法取得有效的国家资质认定，且资质能力范围全覆盖本项目采购产品的检测参数及品类。若所附检验检测报告被质疑涉嫌虚假材料或采购人因风险管控需核查真实性合规性时，投标人自愿无条件配合，按采购人时限要求提交全套合法有效佐证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检测机构资质证书、检验检测能力范围附表、检测报告原件、送检委托单、抽样凭证、送检流转单据、检测原始记录等能够佐证送检流程合规、报告真实有效的全部材料。经查实送检流程违规、报告虚假或未按要求提供佐证材料或投标人违反上述承诺的，视为虚假响应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资格，自愿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相关规定的处罚，赔偿采购人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并接受相关主管部门追责处置。（提供承诺函，格式自定）

2 分标：消防设备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及配置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高压细水雾系统及水箱					
1	高压细水雾泵组	1、规格：XSW-BZ 70/16； 2、参数 Q=70L/min,P=16MPa, N=18.5KW、三用一备； 3、电机接线检查；	4	台	
2	细水雾开式喷头	1、规格：XSW-T 0.7/10； 2、含专用接头；	137	个	
3	不锈钢区域控制阀	1、规格： XSW-FZ DN20； 2、安装高度：距地 1.2m 3、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4、公称压力：PN=1.6MPa； 5、含不锈钢箱体；	4	个	
4	不锈钢区域控制阀	1、规格： XSW-FZ DN32； 2、安装高度：距地 1.2m； 3、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4、公称压力：PN=1.6MPa； 5、含不锈钢箱体；	4	个	
5	细水雾灭火装置控制柜	1、规格：XSWBK-1； 2、总功率 80kW, 采用消防双电源供电；	1	台	
6	不锈钢过滤器	1、规格： GL-32； 1、安装高度：距地 1.2m； 2、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3、公称压力：PN=1.6MPa；	2	台	
7	高压不锈钢球阀	1、规格：QF-20； 1、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2、公称压力：PN=1.6MPa；	3	个	
8	高压不锈钢球阀	1、规格：QF-32； 1、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2、公称压力：PN=1.6MPa；	3	个	
9	压力变送器	1、规格：MPM489； 2、量程：-100kPa...0kPa~10kPa...100MPa 3、供电电源：11V~28VDC；3.3V/5VDC 4、防护等级：IP65	1	个	
10	高压胶管总成	1、规格：DN25； 2、公称内径：25mm（I.D 1”），软管外径：41~43mm（4SH/4SP 缠绕管）	2	个	
11	补水增压装置	1、Q≥280L/min,H≥20m、N=2.2KW、一用一备； 2、电机接线检查；	2	台	
12	不锈钢可曲	1、规格：DN50；	4	个	

	挠橡胶接头	2、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3、公称压力：PN=1.6MPa；			
13	不锈钢止回阀	1、规格：DN50； 2、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3、公称压力：PN=1.6MPa；	2	个	
14	不锈钢球阀	1、规格：DN50； 2、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3、公称压力：PN=1.6MPa；	3	个	
15	不锈钢Y型过滤器	1、规格：DN50； 2、连接方式：螺纹连接； 3、公称压力：PN=1.6MPa；	1	个	
16	不锈钢消防水箱	1、含高低位报警、自动补水、爬梯、放空装置等； 2、有效容积 6.4m³ 成品不锈钢消防水箱； 3、2000m*2000mm*2000mm(高)； 4、水箱冲洗、消毒；	1	个	
17	高压 316L 不锈钢无缝钢管	1、规格：DN15； 2、公称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氩电联焊； 4、含管道及管件安装制作及管道消毒、冲洗、试压等； 5、管道壁厚符合国标厚度；	317.88	m	
18	高压 316L 不锈钢无缝钢管	1、规格：DN20； 2、公称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氩电联焊； 4、含管道及管件安装制作及管道消毒、冲洗、试压等； 5、管道壁厚符合国标厚度；	36.00	m	
19	高压 316L 不锈钢无缝钢管	1、规格：DN32； 2、公称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氩电联焊； 4、含管道及管件安装制作及管道消毒、冲洗、试压等； 5、管道壁厚符合国标厚度；	146.36	m	
20	现浇基础	1、混凝土基础模板安拆	1	座	配套设施
二、室外管					
1	管道支架	管道支架	59.52	kg	
2	内外热镀锌钢管	1、规格：DN100； 2、公称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法兰连接； 4、含管道及管件安装制作及管道消毒、冲洗、试压等； 5、管道壁厚符合国标厚度；	168.60	m	

3	聚乙烯(PE) 给水管	1、规格：de160 2、公称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电熔连接； 4、含管道及管件安装制作及管道消毒、冲洗、试压等；	103.35	m	
4	聚乙烯(PE) 给水管	1、规格：de110； 2、公称压力：PN=1.6Mpa； 3、连接方式：电熔连接； 4、含管道及管件安装制作及管道消毒、冲洗、试压等；	36.11	m	
5	室外消防栓	1、规格：SS100/65-1.6；	1	套	
6	地上式一体化消防设备	1、一体化消防泵站 108m ³ ，尺寸：长11*宽5*高4m； 2、消防栓泵 XBD5.0/15-15.0-SHY Q=15L/s、H=5.0m、N=15.0kW，两台（一备一用）； 3、控制箱1台； 4、含一体化消防泵站各种配置及设备；	1	座	
三、配套设施					
1	混凝土路面	1、路面基层应采用500厚天然级配砂石垫层，路沿石应采用100厚天然级配砂石垫层。 2、规格：≥长：40m×宽：3m； 3、混凝土路面厚度：≥15cm； 4、路基碾压压实度：≥93%； 5、路缘石铺设：（1）垫层厚度、材料种类：100厚C15混凝土垫层及靠背；（2）路牙材料种类、规格：300×150烧面芝麻灰路沿石直线长度1000mm，弯道500mm；（3）砂浆强度等级：20厚1:2.5水泥砂浆结合层； 6、缩缝：沿路面纵向每隔4m分块做缩缝，深5cm，灌建筑嵌缝油膏；	1	项	
2	地面硬化	1、档案馆前地面硬化； 2、面积：≥522.94m ² ； 3、垫层：应采用普通商品砼，混凝土强度等级：C10； 4、明沟：应采用普通商品砼，混凝土强度等级：C20；20厚1:2.5防水砂浆；球墨铸铁格栅盖板；做法详图集07J306 3/P4； 5、设备基础：应采用普通商品砼，混凝土强度等级：C25；	1	项	
商务条款		<p>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p> <p>二、▲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45日历天内全部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p> <p>三、▲交货方式：采购人指定方式。</p> <p>四、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五、▲报价要求：</p> <p>1、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p> <p>(1)价格：包括货款和安装调试费、服务费、验收费、税费；</p>			

(2) 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

(3) 一切安装辅材费用；

(4) 运输、装卸、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费；

(5) 保险费、其他不可预见的费用、其它各项成本费用。

2、本项目投标报价为总价包干，即一次性报出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对本项目另行支付其他费用。

六、▲质保期：质保期 1 年，除另行特别注明的以外（若国家或生产厂家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量保证期的规定高于本项目要求的，按国家或生产厂家的规定执行，若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承诺高于该期限，按照供应商承诺）。设备保修服务自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计算，保修期内设备运行故障，中标供应商须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保修期外对设备提供终身有偿维修服务。需求表中特别注明的按需求表中的执行。

七、验收条件及标准：

1、产品到达现场后，中标供应商应在采购人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中标供应商应保证货物在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时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中标供应商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2、验收方案：

(1) 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或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 技术或资料、装箱单、中文操作手册、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3) 在测试或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或工作正常。

(4)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及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3、产品或服务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4、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中标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中标供应商交付的产品或服务（包括质量、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相关配合事项由中标供应商与制造商协调。

6、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邀请具有相关资质的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

7、验收要求未尽事宜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8、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货物，由此引发的所有损失由中标供应商负责，同时按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进行处罚。

9、验收、检测所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八、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款的 30%，在中标供应商开具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全部安装完成后，支付到合同金额的 80%，经采购人组织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支付到合同金额的 97%，合同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到期后一

次性支付。

九、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1、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免费为采购人提供物品或设备操作培训和维护技术人员的培训，确保采购人及有关人员能独立使用设备。

2、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必须是按厂家标准配置的整套全新产品，具备正规合法经销渠道的，符合国家各项有关质量标准的合格产品。相关部件及服务满足各项使用要求。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三包”，若产品在运输过程中损坏或擦伤需无偿调换相同产品。

3、供应商接到故障通知 30 分钟内响应，一般问题在 1 小时内通过远程方式解决；遇到大的问题，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2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重大故障修复时间 24 小时，一般故障时间 4~12 小时。设备不能及时恢复的，须提供同型号的备品更换，确保不影响采购人的使用。质保期内定期对设备进行免费保养和维护，提供终身维护和保养服务，提供 7×24 小时技术援助电话和售后服务电话，定期对采购人进行回访，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服务。

4、实施和安装要求：（1）供应商必须服从采购人现场负责人的指挥，按指定地点进行安装；（2）安装过程中的所有安全保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3）严格按投标产品的安装规范要求安装，确保安全。

5、竣工时中标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提供规范完整的技术资料、测试报告和技术文档、验收报告等，以上资料均需提供电子和纸质文档。

6、供应商须在交货前提供相关服务产品设备原厂的项目授权书、供货证明、售后服务承诺书、相关产品检验报告或产品说明书原件给采购人核验；以确保货物的技术指标和性能是否达到采购文件中所规定的技术功能及要求，若测试结果不能满足本需求表中参数要求，属于虚假应标，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同时采购人将上报相关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由此造成的损失，全部由中标供应商赔偿。

十、核心产品：本项目核心产品为 第 1 项标的“高压细水雾泵组”。

十一、其他要求：

1、中标供应商必须承诺自行提供本项目所有服务内容，不得转让或转包。

2、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果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项目实施期间中标供应商应设一名项目负责人在现场，负责协调管理工作。

▲4、技术参数表中对在签订合同之前须提供材料有要求的必须在签订合同之前提供，作为签订合同之前的验证材料，如未提供或提供不了视作虚假应标，后果自行承担。

5、中标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应符合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并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附件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 (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 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9576)	
		A02052399 其 他制冷空调设 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1 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 (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 2 部分：大 型开式冷却塔》 (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0052)	
9	★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 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 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 12021.2)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 等级》 (GB21455-2013)，待 2019 年修订发布后， 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455-2019 实施。	
		★A0206180203 空调机	多联式空调（热泵） 机组（制冷量≤ 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 等级》 (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 (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 (GB19576) 《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 能效等级》 (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 (GB12021.4)	
		A02061808 热 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 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1.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目内容	编列内容
6.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分标 1、分标 2: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6.2	联合体投标要求	无
7.2	是否允许转包/分包	不允许分包
11.4	媒体发布渠道	与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业务澄清、更正及与之相关的事项将在采购公告中“六、其他补充事宜”中网上查询地址上发布。
11.6	是否组织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
13.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4、投标资格声明函；（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5、中小企业说明函；（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注： 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商务文件组成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4、商务条款偏离表；（ 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 5、投标人情况介绍；（如有，请提供） 6、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注：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p>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技术文件组成	<p>1、技术需求偏离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项目实施方案；（如有，请提供）</p> <p>3、售后服务方案；（如有，请提供）</p> <p>4、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及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价格、外观、体积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如有，请提供）</p> <p>5、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其中有精度要求的仪器设备类政府采购项目，应当要求投标人提供精度数据（第三方检测报告或者由采购人在投标前组织的实测获得）】（如有，请提供）</p> <p>6、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售后服务、备品备件、专用耗材等方面的优惠；投标人不得给予赠品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有，请提供）</p> <p>7、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p> <p>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报价文件组成	<p>1、投标函；（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2、开标一览表；（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p> <p>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如有，请提供）</p>
16.2	投标报价要求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含投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包括已在中国境内的进口货物完税后的仓库交货价、展室交货价或者货架交货价）及其运输（含保险）、安装（如有）、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采购需求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p>
17.2	投标有效期	<p>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日。</p>
18	投标保证金金额	<p>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p>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生产电子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方式见招标公告附件。</p>
20	备份投标文件	<p>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p>
21.1	投标截止时间	<p>详见招标公告</p>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p>详见招标公告</p>
	投标地点	<p>详见招标公告</p>
	投标人递交投标样	<p>时间：___ / 年 / 月 / 日 / 时 / 分（北京时间）</p>

	品截止时间及地点	地点：_____ / _____
23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5.3 (2)	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9.1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29.2	允许负偏离项	商务条款评审中1分标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2分标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1分标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15</u> 项；2分标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2</u> 项；
30.1	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分数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人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时；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_____
35	履约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6.1	签订电子合同携带的材料	电子采购合同需要供应商通过有效CA证书进行电子签名与签章
38.2.1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p>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p>	<p>(1) 广西华义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1-5789767 通讯地址：南宁市邕宁区蒲庙镇良堤路8号中国锦园实景创意乐园A-2号楼1单元一层101、102号； (2) 凭祥市档案馆 联系电话：凭祥市南大路7号 通讯地址：0771-8520507</p>
	<p>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p>	<p>质疑期内每个工作日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15 时 00 分到 18 时 00 分。</p>
<p>38.3.1</p>	<p>投诉受理方式</p>	<p>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邮寄地址： 名称：凭祥市财政局 地址：凭祥市北环路65号 联系电话：0771-8523491</p>
<p>40</p>	<p>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采购人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本项目不收取代理货物费。</p>
	<p>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p>	<p>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按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收费标准、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桂价费〔2011〕55号）规定”的收费标准计取，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按分标收取（代理费不足八千的按八千），由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p>
	<p>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p>	<p>账户名称：广西华义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南宁市蒲庙支行 银行账号：805594435000001</p>
<p>41.1</p>	<p>解释</p>	<p>解释权：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法律责任：</p> <p>1.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p>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电子开评标规程执行项目采购活动，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项目管理”—“采购文件管理”内开评标规则设置作为本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截标之后不可更改，因代理机构开评标规则设置错误导致采购活动无法开展下去的情况，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并承担其后果。</p>
41.2	其他释义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含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电子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p> <p>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含投标人通过指定电子化政府采购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获得的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姓名制作的电子印章或手写签字），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 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6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7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10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1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4%—6%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4〕55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4%—6%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或纸质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纸质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招标文件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公开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公开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

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也应在截标前 3 日发出。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12.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 19. 投标文件编制。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分（其中：商务文件与技术文件合并编辑成一个电子文档）。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的、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无效；**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8.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投标无效**。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货物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 本项目为南宁市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南宁市政采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方式见公告附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与投送教程”）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四、开 标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 5 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五、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5.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 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2）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何“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 标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并由采购代理机构作记录。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8.5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4）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七、中标和合同

30. 确定中标人

30.1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按第四章“评标方法及标准”的规定排列中标候选人顺序，并依照次序确定中标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则以报价最低者参与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则以评审得分最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的或者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方式确定，确定后其他同品牌投标人投标无效或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规定处理。

3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授权的评标委员会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35. 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电子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签订携带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2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36.3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25 日）。

36.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6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7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8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货物的，在不改变原合同条款且已报财政部门批准落实资金的前提下，可从原中标供应商处添购，所签订的补充添置合同的采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以下媒体上发布“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http://www.ccgp-guangxi.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38.1 询问

38.1.1 供应商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8.1.2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38.2 质疑

38.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公开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公开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8.2.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8.2.3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2.4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可之一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2）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38.2.5项的规定；

（3）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4）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5）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6）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7）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8）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2.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8.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8.3 投诉

38.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南宁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投诉书格式后附）：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7）附件材料：营业执照副本内页复印件（要求证件有效并清晰反映企业法人经营范围；近期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在职职工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复印件）。

38.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38.3.2 项的规定；
- （4）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属于崇左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管辖；
- （6）同一投诉事项未经崇左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处理；
- （7）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3.5 崇左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并将投诉结果在 <http://www.ccgp-guangxi.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发布。

38.3.6 崇左市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八、验收

39.验收

39.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九、其他事项

40. 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

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42. 政采贷相关说明

为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帮助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中标（成交）供应商如有融资需求，可凭政府采购合同通过以下方式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融资贷款：

附件 2：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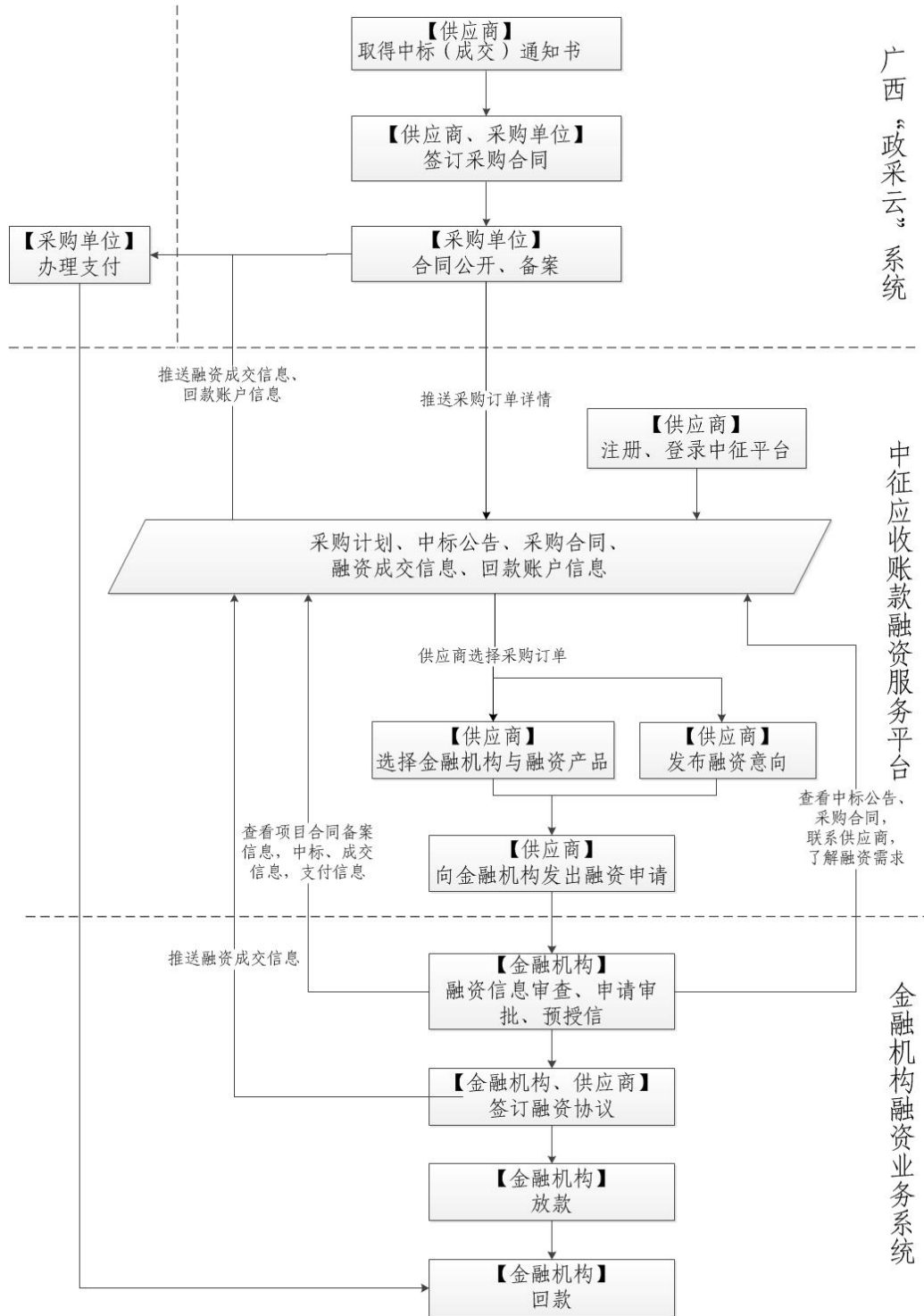
欢迎贵公司参与崇左市政府采购活动！

线上“政采贷”是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和自治区财政厅共同支持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企业融资难、融资贵、融资慢、融资繁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在线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机构将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推广线上“政采贷”融资模式的通知》（南宁银发〔2021〕258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相关金融产品和**银行业金融机构**联系方式，可在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s://www.crcrfsp.com/>，客服电话：400-009-0001）。

附件 3:

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



附件 4:

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采贷”业务办理联络表

金融机构名称	地址	业务咨询电话
崇左市本级及江州区		
工商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骆越大道 6 号（东盟国际城）裙楼 2 号楼	0771-7820436/0771-7820439
农业银行崇左分行	江州区友谊大道 26 号	0771-7917212
农业银行江州支行	江州区江南路 48 号	0771-7917054
建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江南路 73 号建行大厦	0771-7831103
中国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龙胤大厦五楼	0771-7928650/0771-7920613
崇左农商行授信审批部	崇左市城西路 109 号	0771-792566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崇左市江州区骆越大道 2 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崇左市分行	0771-7968699
桂林银行崇左分行营业部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友谊大道中段龙胤·财富广场 101 商铺（龙胤大厦六楼营业部）	0771-7916636
桂林银行江州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建设路 41 号桂林银行	0771-798889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分行	崇左市友谊大道中段西侧龙胤财富广场三期财富中心 122 号商铺	0771-7960855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中泰产业园支行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中泰产业园企业总部基地企业服务中心一楼	0771-7821126
广西北部湾银行崇左市丽江支行	崇左市江州区丽江路丽江明珠滨江花苑三期 106-109 号商铺	0771-7831866
扶绥县		
工商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94 号	0771-7535612
农业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新宁镇新华路 126 号	0771-7917330
建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南密路 6 号	0771-7516511/0771-7531157
建行扶绥空港支行	扶绥县双拥路 3 号东信华府 18 号楼一层	0771-7525822
中国银行扶绥支行	扶绥县-扶绥大道 16 号山水城市广场一层商铺	0771-5025887
扶绥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扶绥县新宁镇永宁路 2-1 号	0771-7533041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支行	扶绥县松江路 138 号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扶绥县支行	0771-7536178/0771-7536177
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广西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松江路 20 号（桂林银行崇左扶绥支行）	0771-7661101
广西北部湾银行扶绥县支行	崇左市扶绥县新宁镇同正大道 333 号	0771-7500768

	碧园·未来城商业综合体 13 号楼一楼 1050、1051 号商铺	
扶绥深通村镇银行业发部	扶绥县大景城 1 号楼正门旁	0771-7525678
宁明县		
工商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巾镇兴远街 70 号	0771-8620729
农业银行宁明县支行	宁明县城巾镇明阳街 11 号	0771-7917093
建行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巾镇兴宁大道 77 号明江财富广场一层 1-13 号	0771-8629006
宁明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宁明县城巾镇明阳街 3 号	0771-8628166
桂林银行崇左宁明支行	宁明县城巾镇兴宁大道中 70 号	0771-8630787
广西北部湾银行宁明支行	崇左市宁明县城巾镇兴宁大道中 79 号（明都大酒店）A 幢楼 1 楼铺面	0771-8622237
大新县		
工商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98 号	0771-3628078
农业银行大新县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23 号	0771-7917015
建行大新支行	大新县民生街 7 号	0771-3689766
大新农商行三农零售与乡村振兴金融部	大新县城养利路 131 号	0771-3623887
桂林银行崇左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民生街 7 号东盟商业广场 1 楼桂林银行	0771-3621996
广西北部湾银行大新支行	崇左市大新县桃城镇伦理路 230 号 1 楼铺面	0771-3628366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营业部	大新县桃城镇德天大道 74-1 号	0771-3698002
崇左大新长江村镇银行百汇支行	大新县桃城镇伦那路 8 号	0771-3626199
龙州县		
工商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江街 60 号	0771-8868619
农业银行龙州县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康平街 26 号	0771-8812504
建行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夏路 2 号龙州商业广场 D 栋 1 号	0771-8820525
龙州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部	龙州县龙州镇独山路 172 号	0771-8813013
桂林银行崇左龙州支行	龙州县龙州镇同顾大道 1 号同顾·中央公园 20 栋 10 号—13 号房	0771-8871021
广西北部湾银行龙州支行	崇左市龙州县龙州镇龙夏路 1 号、3 号、5 号（南湖商务酒店）一楼铺面	0771-8811533
天等县		
工商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朝阳东路 054 号	0771-3532211
农业银行天等县支行	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 007 号	0771-7917046

天等农商行公司机构金融部	天等县天等镇仕民路 48 号	0771-3521361
桂林银行崇左天等支行	广西崇左市天等县天等镇天宝北路天府中央城 5 号楼 115 号	0771-3522157
广西北部湾银行天等支行	崇左市天等县天宝南路 002 号天富商业广场 28 栋一层商铺 6-17 号	0771-3528688
凭祥市		
工商银行凭祥分行	凭祥市新华路 5 号	0771-8529259
农业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 216 号	0771-7917258
建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屏山路 138 号	0771-8525068 /0771-8536852
建行凭祥中区支行	凭祥市金象大道香格里拉 3 幢 3-01 至 3-03 号商铺	0771-8551161
建行凭祥浦寨支行	凭祥市浦寨商业城万泰一楼 8-9 号	0771-8561665
中国银行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环路 112 号	0771-8520356
凭祥农商行业务拓展部	凭祥市友谊关大道 13 号	0771-8535667
桂林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40 号	0771-8520550
广西北部湾银行广西自贸试验区崇左片区凭祥支行	凭祥市北大路一支 60-1 号	0771-8556667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第一节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 以下勾选的方式进行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货物方案、投标人的企业实力及资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由各评委独立记名打分。经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货物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第二节 评标程序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2）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包括分项预算）的；
-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5）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 （6）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2）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货物完成时间或者货物期等）、质保期、售后服务等招

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 （5）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7）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0）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 （11）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 （1）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 （2）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3）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 （4）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 （5）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方案的，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3. 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评审委员会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行评审。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 评标委员会在评审中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程序：

① 投标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50%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

② 投标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50%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报价} \times 50\%$ ；

③ 投标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 $\text{投标报价} < \text{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

④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2)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③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

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5.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5.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5.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 评审复核

6.1 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复核意见要体现在评标报告中。

6.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节 评分标准

一、最低评标价法

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有效报价从低到高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报价相同的，评标委员会推荐方式见本章“第四节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说明：

（1）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货物为小型和微型企业承接的，对其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最后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20%）；（以投标人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投标报价表》和《中小企业声明函》为评审依据）

（2）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6%）。（以投标人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投标报价表》、《中小企业声明函》和《联合体协议书》为评审依据）

（3）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

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以投标人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的《投标报价表》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为评审依据）

（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报价；

二、综合评分法

注：

1、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总得分=100

2、商务技术评审因素为客观评分项的，应在评分项目或评分标准中予以标注为“客观分”。对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目，各评标专家评分应当一致。

1 分标评标办法：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	备注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最低报价/投标报价)*最大分值 (1) 本标段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10 分。 (3) 价格分计算公式： 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30 分	客观分
2	技术分 (满分 50 分)	(1)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 (20 分) 投标文件的技术或服务要求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论是否带“▲”的项），得 20 分；满分 20 分；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需求有负偏离的，得分=该项满分分值-累计扣分分值（有一项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需求负偏离的扣 2 分，扣分不能超过满分分值，允许偏离的项目数不超过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项目数）。 注：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或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满足（或不能证明）相应技术或服务要求的，视为负偏离；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响应承诺与证明材料不一致的，以证明材料为准。项目中标后，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检测（验）报告原件进行审查。	客观分
		(2) 项目实施方案 (9 分) 一档 (2 分)：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较差。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缺少进度安排、相关保障措施能力、以及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项目管理方案、组织机构安排及分工与职责安排等描述； 二档 (4 分)：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	主观分

	<p>指标、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简单，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相关保障措施能力、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项目管理方案、组织机构安排及分工与职责安排等描述简单；</p> <p>三档（6分）：投标人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功能说明、性能指标、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详细且符合本次采购需求，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合理较好，且有相关保障措施；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较合理；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较好；项目管理方案比较完整，组织机构比较合理，人员有保障，分工与职责比较明确；培训方案较完善。</p> <p>四档（9分）：投标人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包括：效果图、功能说明、性能指标、设备选型说明（质量、性能等方面进行比较和选择的理由及过程）详尽，条理清晰、明确且符合本次采购需求，投标人的项目实施方案进度安排合理，且相关保障措施到位；对各项关键工作安排合理；对本项目的风险预见、风险应对措施完备，有完善的项目于解决方案；项目管理方案完整，组织机构合理，人员有保障，分工与职责明确；提出具有建设性的方案优化建议；有完整的培训制度，培训方案合理、完善。</p>	
	<p>（3）质量及保障措施（8分）</p> <p>一档（2分）：质量及保障措施方案较差，提供质量及保障措施无法满足采购文件要求。</p> <p>二档（4分）：质量及保障措施方案简单，具备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p> <p>三档（6分）：质量及保障措施方案基本可行，合理性一般，针对性较强，提供有设备质量保证、交货期控制(含设备的运输现场安装、所使用的相关机械仪器、交货期进度控制等)、现场安全方案、服务质量控制方案、且方案详细周全。</p> <p>四档（8分）：质量措施及保障措施方案可行性强，合理性全面，针对性强，提供有设备质量保证、交货期控制(含设备的运输现场安装、所使用的相关机械仪器、交货期进度控制等)、现场安全方案、服务质量控制方案、且方案详细周全，并提供有详实先进的故障处置，保障措施等方案。</p>	
	<p>（4）企业生产能力（5分）</p> <p>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具有对本项目履行所需的生产设备：（1）智能数控全自动立柱生产线；（2）智能数控全自动挂板生产线；（3）智能数控全自动加强筋生产线；（4）全自动金属切管机；（5）金属板材数控校平开平系统；（6）数控转塔冲床；（7）机器人焊接工作站；（8）折弯机械手；（9）自动机器人折弯设备；（10）自动涂装生产流水线。</p> <p>注：投标人提供以上设备购置发票复印件及车间实景照片，发票的开票对象为投标人或产品制造商，每提供一项证明材料得 0.5 分，</p>	

		<p>最高 5 分。</p> <p>（5）产品深化设计（8 分）</p> <p>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所投产品（保密柜、电动智能密集架、智能底图密集架、网络机柜）的三视图、设计技术说明、产品彩图或效果图：</p> <p>（1）产品设计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合理（外形、功能尺寸、结构）、先进外形和效果美观，符合项目整体使用功能特点，得 8 分；</p> <p>（2）产品设计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设计基本合理（外形、功能尺寸、结构）、外形和效果基本美观，基本符合项目整体使用功能特点，得 5 分；</p> <p>（3）产品设计与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有差距，设计不够合理（外形、功能尺寸、结构）、外形和效果不美观、不符合项目整体使用功能特点，得 2 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3	商务分 (满分 20 分)	<p>（1）业绩分（满分 3 分）</p> <p>投标人提供自 2023 年 1 月以来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 1 个得 1 分，满分 3 分。（提供中标（或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p>	客观分
		<p>（2）售后服务方案（满分 8 分）</p> <p>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在相应等级内独立打分。</p> <p>不提供或不满足进档要求的，不予进档，得 0 分。</p> <p>一档（2 分）：有简单的技术及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及措施、质保期、响应时间等整体方案简单。</p> <p>二档（4 分）：有技术及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及措施、质保期、响应时间、应急服务等方案，总体相对较好。</p> <p>三档（6 分）：有比较详细的技术及售后服务方案，对提供本项目的服务理解与认识到位。售后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及措施、质保期、响应时间、应急服务、售后维护方式、售后保障能力等方案合理可行，服务方案表述较清晰。</p> <p>四档（8 分）：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有完整的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充足，职责分工明确，在售后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及措施、质保期、响应时间、应急服务、备品备件提供、售后维护方式、售后保障能力、应急预案等方案，详细完整、可行性高，方案整体优秀。</p>	主观分
		<p>（3）企业信誉分（满分 7 分）</p> <p>1、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包含但不限于（电动智能密集架、保密柜、电子保密柜、防磁柜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和技术支持、维修、回访巡查、售后服务）得 1 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p> <p>2、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p>	

	<p>理体系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包含但不限于（电动智能密集架、保密柜、电子保密柜、防磁柜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和技术支持、维修、回访巡查、售后服务）得 1 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p> <p>3、投标人提供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等认证证书且认证范围包含但不限于（电动智能密集架、保密柜、防磁柜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和技术支持、维修、回访巡查、售后服务）得 1 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p> <p>4、产品制造商被工信部评定为国家级绿色工厂得 2 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p> <p>5、产品制造商提供有效期内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范围包含但不限于电动智能密集架、保密柜、防磁柜）、提供投标人为产品购买有效期内产品责任险得 2 分。不符合要求不得分。</p>	
	<p>（4）政策功能分（满分 2 分）</p> <p>1）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满分 1 分。</p> <p>2）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满分 1 分。</p>	<p>客观分</p>

2 分标评标办法：

序号	评分类型	评分标准	备注
1	价格分 (满分 30 分)	<p>(最低报价/投标报价)*最大分值</p> <p>(1) 本标段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p> <p>(2) 以进入比较与评价环节的最低的评审报价为基准价，基准价得分为 10 分。</p> <p>(3) 价格分计算公式： 报价得分=（基准价/最后报价）×30 分</p>	客观分
2	技术分 (满分 50 分)	<p>(1) 投标设备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10 分）</p> <p>投标文件的技术或服务要求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论是否带“▲”的项），得 10 分；满分 10 分；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需求有负偏离的，得分=该项满分分值-累计扣分分值（有一项非实质性要求的技术需求负偏离的扣 5 分，扣分不能超过满分分值，允许偏离的项目数不超过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项目数）。</p>	客观分
		<p>(2) 项目实施方案（20 分）</p> <p>一档（5分）：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简单，没有明显技术错误，技术架构简单可行，在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质量保证等方面有简单描述，综合评定较差。</p> <p>二档（10分）：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简单，对项目理解基本合理，步骤有序，在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质量保证等方面有比较简单的描述，综合评定一般。</p> <p>三档（15分）：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比较详细、先进、合理，对项目理解较好，步骤有序，能较有针对性的提出合理化建议，在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质量保证等方面有比较详细的描述，综合评定良好。</p> <p>四档（20 分）：投标人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先进、合理，对项目理解深刻，步骤有序，且方案整体性，可靠性，可维护性，安全性非常好，有针对性的提出合理化建议，在人员配置及安排、项目进度、质量保证等方面有非常详细的描述，包括人员配置方案、施工方案、项目质量保障实施方案等，综合评定优秀。</p>	主观分
		<p>(3) 质量及保障措施（20 分）</p> <p>一档（5 分）：质量及保障措方案较差，提供质量及保障措施无法满足采购文件要求。</p> <p>二档（10 分）：质量及保障措方案简单，具备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基本满足采购文件要求。</p> <p>三档（15 分）：质量及保障措方案基本可行，合理性一般，针对性较强，提供有设备质量保证、交货期控制(含设备的运输现场安装、所</p>	主观分

		<p>使用的相关机械仪器、交货期进度控制等)、现场安全方案、服务质量控制方案、且方案详细周全。</p> <p>四档（20分）：质量措施及保障实施方案可行性强，合理性全面，针对性强，提供有设备质量保证、交货期控制(含设备的运输现场安装、所使用的相关机械仪器、交货期进度控制等)、现场安全方案、服务质量控制方案、且方案详细周全，并提供有详实先进的故障处置，保障措施等方案。</p>	
3	商务分 (满分20分)	<p>(1) 业绩分（满分6分）</p> <p>投标人提供自2023年1月以来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1个得2分，满分6分。（提供中标（或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p>	客观分
		<p>(2) 售后服务方案（满分12分）</p> <p>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在相应等级内独立打分。</p> <p>不提供或不满足进档要求的，不予进档，得0分。</p> <p>一档（3分）：有简单的技术及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及措施、质保期、响应时间等整体方案简单。</p> <p>二档（6分）：有技术及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及措施、质保期、响应时间、应急服务等方案，总体相对较好。</p> <p>三档（9分）：有比较详细的技术及售后服务方案，对提供本项目的服务理解与认识到位。售后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及措施、质保期、响应时间、应急服务、售后维护方式、售后保障能力等方案合理可行，服务方案表述较清晰。</p> <p>四档（12分）：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有完整的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人员配置充足，职责分工明确，在售后服务承诺、服务体系及措施、质保期、响应时间、应急服务、备品备件提供、售后维护方式、售后保障能力、应急预案等方案，详细完整、可行性高，方案整体优秀。</p>	主观分
		<p>(3) 政策功能分（2分）</p> <p>1) 属于财政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优先采购（清单内未标注“★”的品目）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满分1分。</p> <p>2) 属于财政部《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品目清单（标注出投标产品在品目清单中所属的品目），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满分1分。</p>	客观分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一）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正文” 30.2 规定推荐。

（二）最低评标报价法

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有效报价从低到高排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评标价相同且前述指标均相同时，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评标价相同的供应商，当场投票表决，得票多者优先，并依照次序确定 1 家中标供应商。

2.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三十一条第一款规定，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正文” 30.2 规定推荐。

第五节 评标报告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合同编号：_____

政 府 采 购

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施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_____

计划编号： [采购计划文号（5）]

分标：

采购人： 凭祥市档案馆

中标供应商：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采购合同文本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甲方向乙方购买_____（见下表）；设备配置包括但不限于双方签字确认的清单（清单附后），该配置必须满足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所有响应承诺，并综合配置清单、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承诺中的条款进行验收。

项号	货物名称	生产厂家、品牌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性能指标等	数量 ①	单位	单价（元） ②	单项合计 =数量×单价 =①×②
1								
2								
...								
合计								

根据《中标通知书》的中标内容，合同的总金额为：（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投标文件的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自主创新产品、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按乙方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不超过招标要求的响应时间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4.乙方提供货物的保修期为自交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_____年（企业备案标准厂家规定保修期超过_____年的，按厂家规定，“采购需求”有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5.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在保修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6.乙方应按投标文件承诺的货物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等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原装产品（包括产品的零部件），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标准。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境标志产品必须是列入现行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在内的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如果甲方因此遭受任何第三方的索赔、诉讼或任何权利请求，乙方有义务以买方名义自费处理纠纷，并承担所有法律和经济责任。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物权瑕疵，乙方保证对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享有完全的处分权。

4.乙方保证对本合同项下产品及其配件在合同期内拥有完全知识产权或知识产权授权，对于所涉及的第三方知识产权予以了充分的尊重和依法保护，乙方为本合同所提供的相关产品均不存在知识产权方面的瑕疵，否则乙方应对甲方因使用乙方产品导致任何第三方向甲方提起知识产权索赔要求、诉讼或其他侵权指控行为承担全部责任（包括甲方因此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的损失赔偿）。

5.乙方保证对本合同项下产品拥有完全的销售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代理经营权等），如因为乙方原因导致无法供货，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责任，且应当承担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因重新采购、使用替代产品产生的费用等。

6.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第四条 货物包装、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的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中文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随货物送达。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前发生的全部风险和责任均由乙方负责承担，甲方对此不负责任。

第五条 交付

1.交付时间：_____；地点：广西崇左市凭祥市内采购人指定地点，该交付时间为绝对交付时间，即乙方已经充分考虑交付前的相关风险等原因，乙方确认货物将在该交付时间在甲方的指定地点交付给甲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和招标文件规定及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乙方应于 3 日内更换为符合投标文件承诺和招标文件规定及合同规定的货物，逾期未更换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

3.乙方交付货物的同时应将所有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用、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补齐时间由甲方规定的时间为准，否则视为逾期交货，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第六条 调试和验收

1.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的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验收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2.甲方依据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的承诺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对货物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设备（含附件）全部安装到位、调试完好、相关培训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和试用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人员一起调试，乙方对于培训质量负责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技术复杂的货物”以甲方定义为准），甲方可以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进口设备必须提供货物清关记录，具备省级（或相当于省级）商检部门的检验证明。甲方针对技术复杂的货物可以按照以下流程进行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

（1）货物在乙方通知安装调试完毕后七个工作日内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进入一个月试用期；试用期间发生重大质量问题，修复后重新起计试用期；试用期结束后七个工作日内完成最终验收；

（2）按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要求的验收标准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甲乙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甲方在招标文件与投标文件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3）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应做出相应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4）如货物经乙方 2 次维修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更换新机或者退货，如退货，视作乙方不能交付货物，乙方应当支付赔偿金赔偿甲方的实际损失并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责任。

（5）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及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全部负担。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3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7.供货时，乙方必须提供全新的原装正品，符合有关质量标准的产品；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等质量必须与采购需求及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参数一致。甲方有权委托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通过CMA认证或CNAS认证），邀请相关专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及投标文件承诺，逐条对应进行现场核验，如产生费用则由乙方承担。核验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同时报相关监督管理部门处理，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和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处理已进场的产品。验收完成后乙方须提供完整的安装、操作、使用和维护手册及设备位置图等所有技术资料、图纸。

第七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设备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负责派工程师安装、调试设备，并在甲方指定地点，培训甲方操作人员，直至熟练掌握设备的操作、日常维护保养技能为止。乙方负责提供针对甲方维修工程师的现场操作、维修、维护培训服务。乙方负责安装，甲方不再支付任何与安装相关费用。乙方安装完毕后立即清理包装等残留垃圾，不准在现场堆放。

第八条 售后服务约定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要求、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保修期_____年（厂家保修期承诺优于本条款要求的，按厂家承诺执行），以上保修期均自交货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3.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合格，向甲方提供培训服务，直至甲方相关人员熟练使用为止。

4.保修要求：

（1）保修期内，如果出现故障（包括硬件及软件故障，故障包括但不限于硬件故障，软件故障，系统异常，设备无法正常启动等），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2小时内给予响应，_____小时内进行故障处理，如必要则_____小时内工程师必须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性故障及软件问题_____小时内处理完毕；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_____小时修复（不可抗力情况除外）。维修中如需要更换配件的，要求更换的配件应跟被更换的品牌、类型相一致或者是同类同档次的替代品，后者需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并征得甲方同意。

（2）若产品自带软件的，则须提供保修期内提供软件升级服务。

（3）乙方如将设备运离采购人处进行维修，须事先征得甲方设备管理部门同意，并留下书面字据。

保修期内厂家应每年对设备进行 1-2 次的巡回检修、对操作系统进行调试、维护，并出具检修报告。

（4）保修期内定期对甲方进行操作培训。

5. 在保修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在保修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修理和更换零部件。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有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方、乙方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相应设备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贷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自行全部负担。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

1. 履约保证金金额：本项目履约保证金金额按合同金额的 2% 交纳，如为小微企业的则免收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形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含电子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3.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乙方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8 个工作日内且在签订合同前将履约保证金提交至甲方，否则，甲方有权不予签订合同。

4. 乙方按合同约定履约完毕项目验收后，凭《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详见附表 3）和履约保证金交纳凭证向甲方申请办理退还手续，甲方不得额外要求乙方提交其他证明材料，并应当自收到退还资料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其履约保证金（无息）。如乙方不按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5. 在履约保证金到期退还前，若乙方的开户名称、开户银行、账号有变动的，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负。

第十一条 付款方式

本项目实行分期付款（无息），具体付款条件如下：

1 分标付款方式：本合同所有货款分三次付清：（1）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采购方需支付合同金额总价款的 30% 作为预付款；（2）在全部货物送到并安装完毕后 7 个工作日内采购方需支付合同总价款 67% 给乙方，中标供应商应开具全额发票给采购方；（3）剩余 3% 的货款采购方需在验收合格后一年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2 分标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金额款的 30%，在中标供应商开具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项目全部安装完成后，支付到合同金额的 80%，经采购人组织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支付到合同金额的

97%，合同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质保期到期后一次性支付。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于 3 日内更换，逾期未更换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20 %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果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如果累及甲方，需赔偿甲方的损失（甲方为维护权利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鉴定费、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理。

4.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5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维护权利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鉴定费、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解除合同或者继续履行合同，同时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乙方还应承担甲方为维护权利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鉴定费、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

6.若商品存在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且这些缺陷使得商品无法正常使用，乙方应当负责维修或更换；若维修不能解决问题，乙方应退还商品价格并承担由此导致的其他合理费用。

7.乙方存在其它违约行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20%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为维护权利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鉴定费、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

8.因乙方的行为造成违约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或者继续履行合同，乙方还应承担甲方为维护权利而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财产保全保险费、鉴定费、交通费、食宿费等费用。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不可抗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等无法预见且无法避免并无法克服的外力事件。乙方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在 15 日内提供由公证机构出具的与不可抗力事件相关的证明。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十五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相应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需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报凭祥市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违反此条款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本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责任。原则上，对于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不得签订与进口产品相关的合同。如遇特殊情况，经甲方书面认可，对于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转委托有进口资格第三方进口货物的行为，应该在保证货物进口质量和进口时间的前提下进行，并且乙方应与第三方承担连带责任。

3.合同期内，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供货义务不得转让给第三人，否则，甲方可以单方解除本合同。本合同项下乙方收取货款的权利，未经甲方同意，不得转让。

第十七条 合同解除

乙方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1.在合同期内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售后服务质量、响应及时性、货物质量等进行不定期考核，甲方评价乙方考核不合格的；

2.合同履行期内如乙方出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影响合同履行的情形：（1）被行政执法机关处以吊销营业执照、取消资质、责令停业、行政罚款金额较大（叁万元人民币以上）、暂扣安全生产许可证；（3）财务被接管或冻结情况的。包括但不限于偷税漏税、非法生产等商业不良行为；

3.乙方在合同签署前未主动告知甲方其在合同签署前三年之内有本条第 2 款中的行为的；

4.乙方处于司法诉讼中且甲方认为乙方存在经营风险或专利侵权风险等可能影响合同履行的情形。

5.因乙方原因，未按期交货一次以上；或未按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规定履行服务承诺一次以上；

6. 其他解除情形依照本合同约定。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时应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文件，以下文件属于本合同的依据和附件，具有与合同正文同等的法律效力：

- 1.合同主要条款；
- 2.采购需求；
- 3.投标函、投标报价表；
- 4.技术偏离表、商务响应表；
- 5.产品配置清单；
- 6.中标通知书。

本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之一，效力等同于本合同正文。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四份、乙方一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日 期：

日 期：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节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

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 在线投标响应

项目编号： CZZC2026-G1-810043-GXHY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CZZC2026-G1-810043-GXHY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一、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复印件；……………（页码）
- 二、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页码）
- 三、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页码）
- 四、投标资格声明函；……………（页码）
- 五、中小企业说明函；……………（页码）
- 六、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投标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二、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

我方自愿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CZZC2026-G1-810043-GXHY）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

2、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按第1点的内容：“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也可以根据自身的真实情况选择以下2种方式进行承诺：一是“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进行承诺；二是“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只要第1点承诺的内容包含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等内容的即为有效的承诺。

2.第1点所指的行业特殊情况使用了“等”字表示列举未尽，即行业特殊情况包含但不限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

三、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3.1 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四、投标资格声明函

致：广西华义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施采购项目（分标：_____）（项目编号：CZZC2026-G1-810043-GXHY）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并按本项目投标文件“第三章”“第二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完整提供证明材料。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经查询，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的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分标：_____）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六、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节 商务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CZZC2026-G1-810043-GXHY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

-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页码）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页码）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页码）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页码）
-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页码）
- 六、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要求）……………（页码）
- 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西华义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在职正式员工_____（姓名和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分标：_____）（项目编号：CZZC2026-G1-810043-GXHY）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或联合体投标牵头人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成员一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4. 若为联合体投标须各方签字或盖章。

附件：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正、反面）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二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1	1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2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3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_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 1.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 2.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竞标无效”条款。
- 3.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 4.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投标文件的商务需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投标人情况介绍

（格式自拟）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投标人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

序号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第四节 技术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CZZC2026-G1-810043-GXHY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

-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页码）
- 二、项目实施方案；（页码）
- 二、售后服务方案；（页码）
- 三、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如有要求）（页码）
- 四、产品出产标准及质量检测报告；（页码）
- 五、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如有要求）；（页码）
- 六、对项目的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页码）
- 七、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采购清单及货物参数**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 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货物参数	货物名称	所提供货物的内容	
1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 偏离)
2	1 2 3	1 2 3	正偏离(负 偏离或无 偏离)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当投标文件的货物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货物参数”、“所提供货物的内容”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项目实施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三、售后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四、对本项目总体要求和理解（如有要求）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五、产品出厂标准、质量检测报告；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六、优惠条件及特殊承诺；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七、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第五节 报价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CZZC2026-G1-810043-GXHY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页码）
- 二、开标一览表；……………（页码）
- 三、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页码）

一、投标函

致：广西华义展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分标：_____）（项目编号：CZZC2026-G1-810043-GXHY）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提交货物成果时间_____，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21.2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_____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第六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知识产权合规性声明

本企业（单位）自愿参与政府投资政府采购的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施采购项目（分标：_____），在此**郑重承诺**：遵守中国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在中国适用的与知识产权有关的国际公约，所参与项目的知识产权明晰无争议，归属或技术来源正当合法。近三年在知识产权领域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失信行为。所参与的项目不对其他单位及个人的知识产权构成侵权。如经核查确有违反上述承诺应遵守的行为，本企业（单位）将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凭祥市档案馆单位的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备采购项目（分标：_____）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 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施采购项目 ..

质疑项目的编号： .. CZZC2026-G1-810043-GXHY ..

包号：

采购人名称： .. 凭祥市档案馆 ..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崇左凭祥市综合档案馆配套设施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CZZC2026-G1-810043-GXHY

包号：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